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樟籍村高厝埕环境整治项目（预算编制）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澄海区隆都镇樟籍村集体经济组织、地址：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隆都镇樟籍村朝阳路1号、联系电话：13612356066、联系人：许家桓。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造价咨询
4	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具备工程造价咨询资质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没有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服务内容：拟对樟籍村高厝埕环境整治项目进行实施，该项目位于汕头市澄海区隆都镇樟籍村高厝埕，工程主要对高厝埕埕口进行硬底化、对埕口排水进行改造。项目建设费约98000元。 服务要求：有一定的工作经验，资料齐全10天内完成预算编制服务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：无要求，按双方协议内容执行。 2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本项目实施地点。
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下浮 0%至 20%。 3. 计价标准：按粤价函[2011]742 号文件收费标准计算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 10 个自然日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为：重新制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10	结算方式	按业主资金到位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，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。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

		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，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。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，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，还应当履行债务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

		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--	--	-----------------

澄海区隆都镇樟籍村集体经济组织

